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董事会关于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作出的《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发表如下意见：

一、监事会认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我们对此表示认可。

二、监事会同意《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并将持续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尽快采取有效措施，努力降低和消除相关事项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特此说明。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